

广州慧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 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广州慧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谷新材”“公司”“本公司”或“发行人”）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6年4月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网，网址 www.stcn.com；中证网，网址 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 www.cnstock.com；证券日报网，网址 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 www.jjckb.cn；中国金融新闻网，网址 www.financialnews.com.cn；中国日报网，网址 cn.chinadaily.com.cn），并置备于发行人、深圳证券交易所、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所属网页二维码：巨潮资讯网 ，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慧谷新材

（二）股票代码：301683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63,116,400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15,779,100股，本次公开发行全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2023年），发行人所属行业为“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截至2026年3月16日（T-4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35.59倍。

截至2026年3月16日（T-4日），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4 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2024 年扣非前 EPS（元/股）	2024 年扣非后 EPS（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2024 年）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2024 年）
688157.SH	松井股份	38.77	0.5523	0.5051	70.20	76.76
688129.SH	东来技术	24.88	0.7034	0.4306	35.37	57.78
872924.NQ	雅图高新	-	1.7648	1.7168	-	-
873510.NQ	三新股份	-	0.9396	0.9082	-	-
874318.NQ	康美特	-	0.5216	0.5182	-	-
算术平均值					52.78	67.27

数据来源：Wind 资讯，数据截至 2026 年 3 月 16 日

注 1：市盈率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 2：2024 年扣非前/后 EPS=2024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4 日总股本。

注 3：招股书里选用的同行业可比公司为松井股份（688157.SH）、东来技术（688129.SH）、雅图高新（872924.NQ）、三新股份（873510.NQ）、康美特（874318.NQ），雅图高新（872924.NQ）、三新股份（873510.NQ）、康美特（874318.NQ）为新三板挂牌公司，股票成交不活跃，因此未纳入可比公司市盈率算术平均值计算范围。

本次发行价格 78.38 元/股对应的发行人 2024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对应的摊薄后市盈率为 34.91 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16 日（T-4 日）发布的“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 35.59 倍，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4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对应的静态市盈率的算术平均值 67.27 倍，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主承销商

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投资者应当关注创业板股票交易可能触发的异常波动和严重异常波动情形，知悉严重异常波动情形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并导致停牌核查，审慎参与相关股票交易。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

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增加导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并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广州慧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唐靖

联系地址：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新业路62号

联系人：杨海朋

联系电话：020-32222636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电话：021-50662771

（此页无正文，为广州慧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慧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广州慧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31 日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慧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31日